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renni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8)

內幕消息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2023年4月25日刊發之2022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有資料，預期本集團有關期間的除稅後純利介乎約人民幣128百萬元至人民幣174百萬元，相較於2022年同期約人民幣401.2百萬元減少約68%至57%。該預期減少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1) 精煤市價較2022年同期同比下降；及
- (2) 由於紅果煤礦及苞谷山煤礦的煤炭工作面出現地質結構轉變，因而發生小型斷層，導致生產進度受到干擾，本集團的原煤產量較2022年同期有所下降。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集團現有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可能會有變動。本公司仍在審定本集團於有關期間的中期業績，有關業績預期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在2023年8月31日或之前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邦平

香港，2023年8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邦平先生、余支龍先生、王世澤先生、李學忠先生、劉啟銘先生及余瀟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偉豪先生、Punnya Niraaan De Silva先生、張雪婷女士及王秀峰先生。